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2年4月29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正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列席、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从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职责。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规范、专业，审计团队严谨、敬业，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岗位支付薪酬，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的监事，不发放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高性能电机驱动控制芯片及控制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计划用于场地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18,900 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置房产变更为联合竞买土地并进行合作建设的方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是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作出的调整，募投项目仍投资于主营业务，且均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了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谢正开先生因个人原因拟辞去公司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监事会提名汪钰红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11日